**责任督学工作记录表**

|  |  |  |  |
| --- | --- | --- | --- |
| **督导日期** | **2019．12．25** | **督导学校** | **武进区实验小学** |
| **督导主要内容：**  1、了解武实小期末各项工作落实情况；  2、了解学校课程正常开展的情况；  3、督查落实学校校园安全相关工作；  4、督查落实学校疾病防控等相关情况。  5、重点针对以下6种违规办学行为开展专项整治。  （1）违规举行考试。各级教育部门举行区域性统考、统测的，在小学组织选拔性或与升学挂钩的统一考试的；小学一二年级每学期统一考试超过1次，其他年级每学期统一考试超过2次的；考试内容超课程标准、超教学进度或将奥数和学科竞赛题等作为考试内容的。  （2）违规进行排名。各级教育部门和学校以各种形式公布学生的考试成绩、班级年级均分、排名的；小学阶段的考试成绩未以等级记分评价的；要求家长评改作业的。  （3）违规分快慢班。义务教育学校未实行均衡分班，以考试成绩分重点班、实验班、快慢班或以分层走班等形式变相分快慢班的。  （4）违规超前教学。义务教育学校超课程标准、超进度教学或“非零起点”教学的；各级教育部门和中小学校未经批准随意调整教学计划的；寒暑假推迟放假或提前开学的；在职教师开展有偿补课的。  （5）名师空中课堂。8所学校（潘家小学、前黄中心小学、芙蓉小学、戚墅堰实验小学、夏溪小学、湟里中心小学、湟里初中、前黄初中）根据要求做好试点运行工作，组织全体师生及学生家长使用省“名师空中课堂”学习平台；全体义务教育学校根据省教育厅全面推广“名师空中课堂”工作要求，遴选“名师空中课堂”学习平台名师进行在线答疑，各中小学按不少于各学科学校教师总人数的10%左右遴选上报，尽可能做到学科全覆盖。  （6）食堂管理不规范。校长不履职；中小学校“阳光食堂”信息化监管服务平台运行管理不力的；在学校食堂运行和管理中存在侵害学生利益行为、贪污挪用学生伙食费的。 | | | |
| **学校近期重点工作及成绩（管理、德育、教学、特色、文化等方面）：**   1. 武实小全体教师共同学习聆听5名外派海南党员教师的初心故事。 2. 武实小接待广西南宁市良庆区教育局考察学习。 3. 武实小接待山东淄博校长团跟岗学习。 4. 武实小协助举办武进区小学数学评优课展示活动。 5. 武实小迎来武进区学生体质复测。 6. 武实小参加武进区程序设计比赛。 7. 武实小上善书院代表队赴北京参与央视少儿节“72变”录制。 8. 武实小开展“宪法宣传周”活动。 | | | |
| **学校规范办学情况（师德、课程设置、户外体育活动、收费规范、小学化倾向等）：**   1. 学校定期开展班主任会议，安排布置期末工作。 2. 学校阳光午后及户外体育活动高效落实，校自编活力操，有创意、有巡查、有反馈。 3. 学校颁布低年级学生学期书院课程评价办法，以鼓励的方式和闯关模式对学生进行成长性评价。 4. 进一步规范规范办学行为，切实减轻学生课业负担，杜绝乱订资料等现象，维护学校良好形象。 5. 同每一名教师签订《责任状》和《承诺书》，郑重承诺远离“三乱”。切实减轻学生的课业负担，维护学生、家长的权益，营造有利于教育健康发展的良好环境。 6. 学校严格按照上级要求的操作流程实施“义务教育 质量检测”。并以此次质量检测工作为契机，进一步诊断教学质量管理工作中存在的一些问题，进一步加强教学常规管理工作和教学质量监控工作。 7. 进一步完善学校的自主评价机制，将自评工作纳入学校重点工作范畴。重点的在操作的便捷性和评价结果对工作的促进性两个方面下功夫研究，从而更好的促进学校自主发展。 8. 严格执行课程方案，按照国家、省课程计划的规定安排教育、教学活动，做到：坚持按标准课时开课，不随意增减课时；坚持按课程设置开课，不随意增减科目。学生每日在校参加教育教学活动的时间不超过6小时。严格执行节假日放假通知，不占用课余和节假日等时间，安排学生集体补课或上新课。严格执行国家规定的作息时间。学校制定了一系列师德建设规章制度，规范教师的教学行为。严禁教师对学生实行有偿家教、有偿补课。始终把安全工作放在第一位，牢固树立安全教育，预防为主的方针。通过开展系列活动加强安全教育，增强师生的安全防范意识和自护自救能力。学校至今未发生一起安全事故。 | | | |
| **存在问题、困难及处理情况：**  近期流感、高烧不断，需持续关注学校学生的身体健康和课业复习问题。   1. 鼓励和建议家长关注孩子的保暖工作，加强孩子的营养，保证孩子的休息睡眠时间。 2. 存在个别摊点在学校周围，没有在学校设点挂牌警示流动摊点。 | | | |
| **对学校的意见和建议：**   1. 关注学生健康，控制流感和传染性疾病。 2. 切实关注学校期末复习工作的开展情况。 3. 通过口头通知、书面通知等形式加强宣传，营造良好的整治氛围，为整治工作的全面开展打好基础。引导符合条件的摊主按照规定到指定小吃摊点安置区规范经营。同时，积极向学生和家长宣传，不要购买“三无”产品和不卫生食品。 4. 进一步在办学理念的指引下开展学校督导自评工作。重点在关注社会、家长参与学校管理和评价学校工作方面加强研究和改进。 | | | |